

Cognitive Studies on
Lexical Concept Frames
from the Perspective of Linguistic Typology

语言学视域下的

词概念框架 认知研究

廖光蓉 著

dog



湖南师范大学出版社

本书为教育部人文社科研究项目“概念形式表
义变化转换研究——历时词概念框架视角”
（项目批准号：10YJC730011）成果之一

语言类型学视域下的 词概念框架 认知研究

廖光蓉 著



湖南师范大学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 (CIP) 数据

语言类型学视域下的词概念框架认知研究 / 廖光蓉著. —长沙: 湖南师范大学出版社, 2015. 10

ISBN 978 - 7 - 5648 - 2273 - 6

I. ①语… II. ①廖… III. ①比较词汇学—认知科学—英语、汉语、日语 IV. ①H313 ②H136 ③H363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2015) 第 223824 号

语言类型学视域下的词概念框架认知研究

廖光蓉 著

◇策划组稿: 李 阳

◇责任编辑: 李永芳 李 阳

◇责任校对: 张晓芳

◇出版发行: 湖南师范大学出版社

地址/长沙市岳麓山 邮编/410081

电话/0731. 88873070 88873071 传真/0731. 88872636

网址/http: //press. hunnu. edu. cn

◇经销: 新华书店

◇印刷: 湖南雅嘉彩色印刷有限公司

◇开本: 710 mm × 1000 mm 1/16

◇印张: 18.5

◇字数: 350 千字

◇版次: 2015 年 10 月第 1 版 2015 年 10 月第 1 次印刷

◇书号: ISBN 978 - 7 - 5648 - 2273 - 6

◇定价: 48.00 元

凡购本书, 如有缺页、倒页、脱页, 由本社发行部调换

本社购书热线: 0731. 88872256 88872636

投稿热线: 0731. 88872256 13975805626 E-mail: lykeithe@163.com

目 录

1 引言	1
1.1 术语的定义	1
1.1.1 单层概念、复合概念与命题	1
1.1.2 框架元素与元素的形式表征	2
1.1.3 形式单位与形式单位概念	2
1.1.4 语言单位概念的变化与转换	2
1.2 已有研究述评	3
1.3 理论基础	4
1.3.1 认知语言学相关理论	4
1.3.2 语言类型学要义	11
1.4 选择“狗”框架的缘故	15
1.5 研究的视角、内容、方法等	17
1.6 各章内容简介	18
2 后入框架元素的有无及其启示	20
2.1 差异及其成因	20
2.1.1 差异	20
2.1.2 成因	26
2.2 差异背后的共性及其成因	28
2.3 对跨文化交流、翻译和语言研究的启示	29
2.4 小结	30
3 “其他动物”与“狗”同现的形式单位概念的经验基础	31
3.1 汉语“狗”框架中“其他动物”与“狗”同现的形式单位概念的经验基础	31
3.1.1 “鹰”、“马”、“兔”和“狐”与“狗”同现的形式单位概念的经验基础	31
3.1.2 “羊”与“狗”同现的形式单位概念的经验基础	32
3.1.3 汉语“狗”框架中“鸡”与“狗”同现的形式单位概念的经验基础	32
3.1.4 “猪”与“狗”同现的形式单位概念的经验基础	33
3.1.5 “牛”、“猫”和“驴”与“狗”同现的形式单位概念的经验基础	34
3.1.6 “鼠”与“狗”同现的形式单位概念的经验基础	34
3.1.7 “狼”和“狐”与“狗”同现的形式单位概念的经验基础	35

3.1.8	“蝇”和“蛙”与“狗”同现的形式单位概念的经验基础	35
3.1.9	“虎”、“貂”和“龙”与“狗”同现的形式单位概念的经验基础	35
3.2	英语 DOG 框架中“其他动物”与“狗”同现的形式单位概念的经验基础	35
3.2.1	HARE (“野兔”)、FOX (“狐狸”)和 HORSE (“马”)与“狗”同现的形式单位概念的经验基础	36
3.2.2	SHEEP (“羊”)与“狗”同现的语言单位概念的经验基础	36
3.2.3	CAT (“猫”)与“狗”同现的形式单位概念的经验基础	37
3.2.4	FLEA (“跳蚤”)与“狗”同现的形式单位概念的经验基础	37
3.3	日语 “いぬ” 框架中“其他动物”与“狗”同现的形式单位概念的经验基础	37
3.3.1	“鷹”(鷹)、“馬”(马)和“兎”(兔)与“狗”同现的形式单位概念的经验基础	38
3.3.2	“狸”(狸)和“狐”(狐)与“狗”同现的形式单位概念的经验基础	38
3.3.3	“羊”(羊)与“狗”同现的形式单位概念的经验基础	38
3.3.4	“鶏”(鸡)与“狗”同现的语言单位概念的经验基础	39
3.3.5	“猪”(猪)与“狗”同现的形式单位概念的经验基础	39
3.3.6	“猫”(猫)与“狗”同现的形式单位概念的经验基础	39
3.3.7	“蚤”(虱子)与“狗”同现的语言单位概念的经验基础	39
3.3.8	“猿”(猴)与“狗”同现的语言单位概念的经验基础	40
3.3.9	“虎”(虎)和“獅子”(狮子)与“狗”同现的形式单位概念的经验基础	40
3.3.10	“鹿”(鹿)与“狗”同现的形式单位概念的经验基础	40
3.3.11	“虎”(虎)、“豹”(豹)和“羊”(羊)与“狗”同现的形式单位概念的经验基础	41
3.3.12	“豺狼”(豺狼)和“馬”(马)与“狗”同现的形式单位概念的经验基础	41
3.4	异同及其成因	41
3.4.1	共性及其成因	41
3.4.2	差异性及其成因	43
3.5	差异背后的共性及其成因	47
3.6	小结	48
4	相同具体事物概念的形式表征	50
4.1	中心成分为“狗”的具体事物概念	50
4.1.1	限定成分是以“狗”为施事的行为事件、中心成分为施事“狗”的具体事物概念的形式表征	51
4.1.2	限定成分是以“狗”为受事的行为事件、中心成分是受事“狗”的具体事物概念的形式表征	63

4.1.3	限定成分是以“狗”为领主的领有事件的领属、中心成分是领主“狗”的具体事物概念的形式表征	69
4.1.4	限定成分是以“狗”为状主的状态事件、中心成分是状主“狗”的具体事物概念的形式表征	83
4.1.5	共性及其成因	85
4.1.6	差异背后的共性及其成因	98
4.2	中心成分不是“狗”的具体事物概念的形式表征	101
4.2.1	限定成分是以“狗”为施事或受事或受事兼施事的行为事件、中心成分是事件其他要素的具体事物概念的形式表征	101
4.2.2	限定成分是复杂行为事件,子事件的受事是“狗”、中心成分是母事件的受事 ² 的具体事物概念的形式表征	118
4.2.3	限定成分是以“狗”为领主的领有事件、中心成分是领属的具体事物概念的形式表征	120
4.2.4	共性及其成因	126
4.2.5	差异背后的共性及其成因	135
4.3	小结	138
4.3.1	中心成分为“狗”的具体事物概念的形式表征	138
4.3.2	中心成分不是“狗”的具体事物概念的形式表征	146
5	相同行为事件概念的形式表征	151
5.1	简单行为事件概念的形式表征	151
5.1.1	“狗”为施事的行为事件概念的形式表征	151
5.1.2	“狗”为受事的行为事件概念的形式表征	157
5.1.3	“狗”为受事兼施事的行为事件概念的形式表征	160
5.1.4	“狗”为参照的行为事件概念的形式表征	161
5.2	复合行为事件概念的形式表征	163
5.3	复杂行为事件概念的形式表征	164
5.4	异同及其成因	166
5.4.1	共性及其成因	166
5.4.2	差异及其成因	167
5.5	差异背后的共性及其成因	171
5.6	小结	173
6	词概念狗/dog/いぬ的变化转换机制	176
6.1	汉语狗概念的变化转换机制	176
6.2	英语dog概念的变化转换机制	178
6.3	日语いぬ概念的变化转换机制	188
6.4	异同及其成因	190
6.4.1	共性及其成因	190
6.4.2	差异及其成因	191

6.5	差异背后的共性及其成因	192
6.6	小结	193
7	熟语中的“狗”及其他与熟语概念本身的附加色彩	195
7.1	熟语中的“狗”及其他与熟语概念本身的正面附加色彩	195
7.1.1	汉语熟语中的“狗”及其他与熟语概念本身的正面附加色彩	195
7.1.2	英语熟语中的“狗”及其他与熟语概念本身的正面附加色彩	200
7.1.3	日语熟语中的“狗”及其他与熟语概念本身的正面附加色彩	208
7.1.4	异同及其成因	212
7.1.5	附加正面色彩的“狗”及其他概念所在的熟语概念为贬及其成因	214
7.2	熟语中的“狗”及其他与熟语概念本身的负面附加色彩	217
7.2.1	汉语熟语中的“狗”及其他与熟语概念本身的负面附加色彩	217
7.2.2	英语熟语中的“狗”及其他与熟语概念本身的负面附加色彩	232
7.2.3	日语熟语中的“狗”及其他与熟语概念本身的负面附加色彩	238
7.2.4	异同及其成因	250
7.2.5	附加负面色彩的“狗”及其他概念所在的熟语概念为褒及其成因	252
7.3	熟语中的“狗”及其他与熟语概念本身的中性附加色彩及其成因	253
7.3.1	汉语熟语中的“狗”及其他与熟语概念本身的中性附加色彩及其成因	253
7.3.2	英语熟语中的“狗”及其他与熟语概念本身的中性附加色彩及其成因	254
7.3.3	日语熟语中的“狗”及其他与熟语概念本身的中性附加色彩及其成因	255
7.3.4	附加中性色彩的“狗”及其他概念所在的熟语概念为褒或贬及其成因	256
7.4	同一熟语概念附加色彩正负/褒贬对立及其成因	256
7.4.1	汉语同一熟语概念附加色彩正负/褒贬对立及其成因	256
7.4.2	英语同一熟语概念附加色彩正负/褒贬对立及其成因	258
7.4.3	日语同一熟语概念附加色彩正负/褒贬对立及其成因	258
7.5	小结	259
8	结语	262
8.1	主要内容	262
8.1.1	后入框架元素的有无及其成因	262
8.1.2	“其他动物”与“狗”同现的形式单位概念的经验基础	263
8.1.3	相同具体事物概念的形式表征	266
8.1.4	相同行为事件概念的形式表征	278
8.1.5	词概念狗/dog/㹜的变化转换	282
8.1.6	熟语中的“狗”及其他与熟语概念本身的附加色彩	284
8.2	创新之处	287
8.3	局限性及进一步的研究	288
	参考文献	289

1 引言

本章在简要定义书内出现的重要术语后，述评相关研究成果，然后扼要阐释本研究所应用的理论，即认知语言学相关理论和语言类型学要义；接下来，简述研究的主要内容、方法等；再后，说明选择动物词概念“狗”^① 框架的缘由；最后，简介本书各章的内容。

1.1 术语的定义

本节简要定义单层概念、复合概念与命题，框架元素与元素的形式表征，形式单位与形式单位概念和语言单位概念的变化与转换四组重要术语。（廖光蓉，2011a、2011b）

1.1.1 单层概念、复合概念与命题

概念是人脑对体验事实本质特征的概括反映，是语义的基础；概念可以分解，得到的结果便是概念成分，分为中心成分和限定成分。一般说来，成分也是概念。为区分起见，书内不用“限定概念”和“中心概念”这两个名称，取而代之的是“限定成分”和“中心成分”。只有中心成分而没有限定成分的单层概念应该是非常少的，绝大多数概念都是复合概念，结构上至少有两个层次，也即第一层次由中心成分和限定成分构成，第二层级由限定成分构成。概念是组成命题的基本要素，命题则是概念的更大复合（汪堂家，2005）。为简便起见，书内的概念包括单层概念、复合概念和命题。着眼于内容，概念又可分为事物概念和事件概念；前者包括具体事物概念和抽象事物概念，后者包括行为、领有、存现和状态事件概念。

^① 书内在概念与形式单位相对照时，汉语宋体加双引号“”表概念，但不排除其能起的常规作用。

1.1.2 框架元素与元素的形式表征

框架元素是指词概念框架内的、后于起点词概念而产生的单层概念、复合概念或命题。元素的形式表征即运用一个形式单位即词素、词（包括简单词、派生词和复合词）、固定词组、成语、俗语、歇后语、谚语、格言、自由词组、短语或句子来表达一个概念，复合概念或命题的表征形式大多数是大于简单词的单位。

1.1.3 形式单位与形式单位概念

形式单位是指词概念框架内的、包括起点词在内的语言和言语单位，以前者为主，主要有词素、词（包括简单词、派生词和复合词）、固定词组、成语、俗语、歇后语、谚语、格言。“形式单位概念”这个术语是从词概念类推而来的，包括词素概念、词概念、成语概念、俗语概念、歇后语概念、谚语概念、格言概念、短语概念、句子概念等，指一个形式所表征/标记的概念，包括原始的和引申的。原始的也即一开始就与形式联系在一起的那个概念，最初的形式和最初的概念一起构成一个原始单位概念，也即通常所说的词语的原始/理性概念意义。限于篇幅，本研究的语言单位概念一般为原始概念意义，也有一些后于原始概念意义而产生的辐射式引申义，但不包括链条式引申义。书内多用形式单位，目的是为了模糊语言单位和言语单位的区分，因为实际区分起来并非易事。

1.1.4 语言单位概念的变化与转换

把语言单位概念进行分解，便得到概念成分。例如“男人”的成分是[+人+成年+男性]，“女人”的成分是[+人+成年+女性]，“男孩”的成分是[+人-成年+男性]，“女孩”的成分是[+人-成年+女性]。这四个概念有一个相同的成分“人”，是其中心成分，各自的限定成分不一样，因此指称不同的人。

框架内语言单位概念的变化是指，依靠框架，凸显概念上属对类的预设或者分类学上类对属的包含或者某一或某些非中心成分的映射。概念在同一范畴内从个别到一类或从具体到一般，抑或从一类到个别或从一般到具体，抑或从一个成员到另一个成员的变化，其本质属性不变；换言之，概念的中心成分保留或发生非本质性的变化，限定成分或减少或增加或变化或转换。

概念从个别到一类或从具体到一般的变化称为概念的扩大或泛化,概念从一类到个别或从一般到具体的变化叫做概念的缩小,概念从一个成员到另一个成员的变化称为平移。

语言单位概念的转换是指,概念的某一限定成分因集聚了人的注意力依靠框架而被凸显,并被映射到新的客体上,结果形成了与原概念本质属性不同的一个概念,也即中心成分转换,限定成分也可能改变,和原概念不属同一概念域;概念从一个概念域到另一个概念域,包括从一类具体或抽象事物到另一类具体或抽象事物、从事件到事物、从抽象到具体或反之。附加的评判、情感、联想和态度色彩以及象征意义都属于转换。

1.2 已有研究述评

廖光蓉(2010)选择动物词狗^①和dog^②作为文化词对象代表,基于框架、概念域和百科知识语义学等理论和国内着重于共时和理解的应用成果,侧重历时角度对词概念框架再行定义,并以重新定义的词概念框架为视角,立足于概念的产生,依靠所拟构的“狗”(DOG^③)框架,以其最初的施指为起点,揭示了后入框架概念的产生及其形式表征的规律,框架内语言单位概念变化转换的宏观制约因素及一般动因,变化转换的具体动因(包括功能动因和发生学上的动因),变化转换的机制,变化转换中转喻的发生域,转换中的相似性映射,变化转换的思维特征。

廖光蓉(2011a)选择猪、狗、鹰、鸡和蝇这五个汉语动物词作为对象代表,依靠所拟构的框架,以其最初的施指为起点,揭示了后入框架概念的产生及其形式表征的规律,框架内语言单位参与命名框架外客体的规律,框架内语言单位消失的表现形式、动因及其对语言体系的影响,其间补充转喻研究的理论概括。廖光蓉(2011b)以重新定义的词概念框架为视角,立足于概念,探讨了猪、狗、鹰、鸡和蝇概念框架内语言单位概念变化转换的宏观制约因素及一般动因,变化转换的具体动因(包括功能动因和发生学上的动因),变化转换的机制,变化转换中转喻的发生域,转换中的转喻发生域与相似性映射。

① 书内汉语加下划线表行文中的形式单位。

② 书内英语加下划线表行文中的形式单位。

③ 书内英语形式单位字母全大写表概念。

若以跨语言认知比较为视角,依托“狗”框架,探究后入框架概念的有无、形式单位概念的经验基础、相同概念的形式表征、相同语言单位概念的变化转换和语言单位概念的附加色彩,差异的发现会更新颖、更全面、更细微,而共性及差异背后的共性的发现则会量更多、面更广、度更深,同时更客观和更普遍,最终可补充、发展、完善上述已有研究。

1.3 理论基础

本节阐释认知语言学相关理论和语言类型学要义。

1.3.1 认知语言学相关理论

包括认知模式与文化模式、语言单位概念框架、百科知识类型、象似性、概念隐喻和转喻以及事件概念及其形式表征规律。

1.3.1.1 认知模式和文化模式

1) 认知模式

认知模式是基于认知、储存在大脑的关于某一概念域的知识结构,里面汇聚了林林总总的语言单位概念及其习惯的联系和想象的方式,这些语言单位概念集成一体。认知模式基本上是开放的,它们之间本身也是相互联系的,合在一起可构成知识网络。认知模式依赖于文化模式(Ungerer & Schmid, 1996: 47-50; Vyvyan Evans and Melanie Green, 2006: 84)

2) 文化模式

文化模式是关于人们生长所依赖的那个文化的知识网络,基于一个社会或群体的经验集合。文化模式有两种类型,即非专业的和专业的。前者基于非正规的观察、传统的信念、甚至迷信,而后者基于严格的科学数据和逻辑规则。一个民族大多数人所共享的文化模式没必要,而且经常的确也不是与专业人士通过观察可证实的科学知识相一致。一个文化模式只要与人们所感知的是一致的,而且能让我们据此作出正确、有利的预测,它就可能广泛流传,尽管从专业的角度看未必是正确的。文化模式是关于某一概念域的认知模式最终所依赖的对象。(廖光蓉, 2014: 56)

3) 文化模式与认知模式的联系与区别

文化模式为人们构建认知模式所需的种种经历提供背景,个体的基于经验的认知模式可扩充文化模式。文化模式可影响人们的经历、经验、概念化、

范畴化、概念隐喻和转喻、概念合成、凸显和隐略、知识组织和结构,等等。实质上,文化模式与认知模式只是同一枚硬币的两个不同的面。认知模式侧重认知个体的心理属性,而且允许个体之间存在差异;而文化模式则侧重于一个为语言社区里多数人所共享的集合。(Ungerer & Schmid, 1996: 50)

1.3.1.2 语言单位概念框架

语言单位概念与语言单位概念框架的定义,主要以框架理论(Fillmore, 1982)、概念域理论(Langacker, 1987: 147)、百科知识语义学(Evans & Green, 2006: 206-7)为基础,辅之以Talmy (1991)、Barsalou (1992a, 1992b)、Ungerer & Schmid (1996: 210-21)、Lee (2001: 8, 171, 203)、Taylor (2003: 90)和Croft & Cruse (2004: 14-30)等时贤的观点。

1) 词概念与语言单位概念

根据Evans & Green (2006: 158),独立于语境的词义即词这种形式单位习惯上所表征的概念,可称为词概念。词只是最典型的语言单位,包括单词、派生词和复生词;其他的语言单位,诸如词素、成语、俗语、歇后语、谚语、格言(后五者总称为熟语)等,也有其习惯上所表征的概念,因而产生语言单位概念这一术语(廖光蓉, 2014: 81)。

2) 语言单位概念框架

当一个形式被用来施指一个客体而获得理性概念意义,再通过语言社区的确认,最终成为音义结合的语言单位的时候,语言单位概念框架就已产生,随后逐步扩展。因此,我们把语言单位概念框架定义为,以最初的那个意义为起点的知识结构,这个初始义也是框架里的中心元素;从这个起点出发,框架辐射式扩展、链条式延伸,且如此往复,结果形形色色、林林总总的元素就聚集在这个初始义的周围;这就是初始义即框架的中心的含义。框架里的元素包括事物和事件概念、命题与范畴,是经验图式化的结果。框架还包括语言单位的语音形式、书写形式、语法功能、附加色彩等,附加色彩包括情感、语体和象征色彩。事物可分为具体事物和抽象事物,事件大致可分为行为事件、拥有事件、存现事件和状态事件。框架里的元素相互依存,相互联系,相互作用,相互激活;随着人类经验日趋丰富,里面的内容会逐渐地刷新和变化,人们在推理过程中利用框架获得新的论断;框架是知识表征的基本方式,结构层次逻辑,自成体系,稳定又变化。该定义侧重历时性,也即概念产生的时序性。(廖光蓉, 2014: 81)

3) 凸显和基底

支撑一个形式单位概念的目标概念矩阵的不同部分对理解这个形式单位概念的重要性会不一样。域矩阵里的必不可少的部分叫做形式单位概念的理解范围 (scope), 又分为两个部分: 凸显 (profile) 和基底 (base)。凸显是形式单位所施指的事物或事件, 而基底是理解凸显所需目标概念矩阵的必不可少的那部分。斜边凸显或施指直角三角形的最长的边, 基底是整个三角形, 包括所有三条边; 没有基底, 也就无法凸显或施指; 没有直角三角形, 也就没有斜边。一个形式单位的语义值只能存在于基底和凸显的结合之中, 其中任何一个都无法单独实现语义值。同一基底可支撑不同的凸显, 基于“圆”可凸显“弧”、“半径”、“直径”、“圆周”等等。(廖光蓉, 2014: 70)

4) 激活带

在普通话语中, 由于形式单位所使用的语境, 其义需经历调整, 也即只有被凸显的形式单位概念里的比较典型的那部分才与语境相关联或起作用, 这一部分就被称为激活带 (active zone)。例如, 在球员顶球。和球员踢球。两个句子中, “球员”被凸显, 但前者的激活带是“球员的前额”, 而后者是“球员脚”。Langacker 认为, 激活者是谓词概念即顶或踢。激活带能使说听双方搜遍形式单位概念所激活的整个百科知识网络, 然后选择符合语境的表达式和理解。例如, 对句子这支红笔不是红的。有两种解读: 一、红墨水笔颜色不是红的, 二、红颜色笔墨水不是红的。句中的被凸显的前后两个“红”都有两个激活带, 因其交替出现, 看似自相矛盾的句子也就不矛盾了, 如此表达也就自然而然了。(廖光蓉, 2014: 71)

5) 凸显和隐略

以现存的大于词素和单纯词如派生词和复合词的语言单位为语言研究对象, 我们回溯其概念化过程。在此过程中, 我们主要使用语言来概括地、抽象地和经济地标记我们的经验。所使用的语言单位可能是一个隐喻、转喻或概念整合。我们发现, 凸显和隐略是概念化的重要途径, 包括命题。更具体地说, 我们用语言来标记我们的经验时, 我们依靠我们的知识结构, 凸显和隐略一些经验成分, 以尽可能遵循语言的经济性原则。凸显的途径主要是转喻。凸显受类推、可理解性、目的、角度、注意、认知模式、文化模式等的制约。

1.3.1.3 百科知识类型

百科知识网络是一个有组织、有结构的百科知识系统, 也即系统是通过循环的辐射和链条式延伸相结合而形成的; 里面包括所有类型的范畴和概念,

诸如事物和事件范畴、简单和复杂概念，据此可获得新的推断。百科知识网络的入口主要由语言单位概念提供，其后隐藏着关于该概念的知识体系。里面的知识元素的地位、作用不一；一些元素比另一些元素更靠近语言单位的意义。百科知识网络是动态的，随着人们的经验逐渐丰富而不断地更新和调整（廖光蓉，2014：76）。

按照属性划分，百科知识有四种类型。一、常规知识，一个语言社区的成员众所周知的、共享的知识，因而可能更接近语言单位概念的心理表征的中心；例如，关于语言单位概念香蕉的常规知识就包括下面这样一些：英语文化背景下，有些人午餐吃香蕉，而有些人把它作为点心在两餐之间吃；有关的非常规知识的一个例子是，有人早餐吃了香蕉导致不消化。二、类知识，关涉一个语言单位概念的概括程度，可包括如下这种知识：黄色香蕉比绿色香蕉好吃些；这种知识是归类性的，因而也是概括性的；类知识与具体知识形成对照，后者是关于一类中的某一个体，例如今天早晨你吃的香蕉没有熟就是具体知识；类知识很可能转变为常规知识。三、内在知识，关涉一个客体固有的属性，不受外部的影响，香蕉的形状是弯曲的就是内在知识的一个典型例子；内在知识有可能是类知识，因而很可能转变为常规知识。四、特征知识，涉及有关一类事物知识的独特性程度；例如，形状和颜色在一定程度上是客体的特征：黄色作为香蕉的特征，其程度比红色作为西红柿的特征要高，因为没有几种水果是黄色的，更多的是红色；我们吃香蕉不是特征知识，因为我们还吃其他很多种水果。尽管这四类知识总体上可以区分，但它们经常部分重叠。每一类知识都有助于凸显一个语言单位概念的某一相关的面。每一类知识的运用过程是一个连续体：一个语言单位概念的某些面在一定程度上是常规的，或者在一定程度上是概括的，等等。常规知识关涉某一客体为人所知的广泛性，而类知识、内在知识和特征知识关涉语言概念的本质。关于一个语言单位所表征的知识的中心内容要视下面两个因素而定：它被使用的语境和知识要素在大脑中记忆程度。常规知识和非常规知识是一个连续体（常规知识 $\longleftrightarrow$ 非常规知识），类知识和具体知识是一个连续体（类知识 $\longleftrightarrow$ 具体知识），内在知识和外在知识是一个连续体（内在知识 $\longleftrightarrow$ 外在知识），特征知识和非特征知识是一个连续体（特征知识 $\longleftrightarrow$ 非特征知识）；知识越靠左，就越凸显，而且越靠近语言单位概念的中心；例如，对小明而言，香蕉可区别性的形状是弯曲的这样的知识是常规的、概括的、内在的和表示特征的，因而是特别凸显的，而且是他的有关香蕉知识的中心内容，同时也

是语言单位概念香蕉的中心内容；小明曾经剥开一只香蕉发现里面有条蛆这样的知识是非常规的、具体的、外部的和非特征的，因而就不会那么凸显，也不是他的有关香蕉知识的中心内容。(Evans & Green, 2006: 217-20)

1.3.1.4 象似性

关于象似性的定义，王铭玉（2004）在一篇论文中做了较为全面的述评。沈家煊：语言的象似性是相对于任意性而言的，它是指语言符号的能指和所指之间有一种自然的联系，两者的结合是可以论证的，是有理有据的。严辰松：语言结构的象似性就是语言结构直接映照人的概念结构，而不仅仅是一般的体现概念结构。语言结构从某种程度上反映了人们所经验的世界结构。张敏在《从类型学和认知语法的角度看汉语重叠现象》中指出：“语言符号及其结构和它们所代表的概念内容/外在现实及其结构之间存在某种相似性”，在《认知语言学与汉语名词短语》中，把语言的象似性定义为感知到的现实的形式与语言成分及结构之间的相似性。换言之，它是指语言的形式和内容（或者说，语言符号的能指和所指）之间的联系有着非任意性、有理据、可论证的一面。王寅：符号在音、形、或结构上与其所指之间映照相似的现象。可以说这个定义将象似性理解为不仅体现在语言单位本身（音、形），而且还表现在语言单位的相互关系（结构）中，这与海曼（Haiman）的成分象似和关系象似观点一致，但显然前者更为朴素、易懂。

王铭玉认为，以上这些学者的观点都是结合国外学者的研究成果和自己的理解而得出的（这正是笔者选择此文献的主要原因），它们从不同角度反映了象似性概念的内涵；在学习理解的同时，尚可做以下三点补充：一、象似性是一种抽象性质，所以把它视为现象似有不妥，而理解为特征较为严密；二、语言的象似性不仅体现在静态的语言系统的单位和关系中，而且还映现在其具体的动态（使用）过程中；三、与基于英美分析哲学的结构主义语言学不同，整个认知语言学的哲学基础是体验哲学，认为认知具有体验性，是受身体和经验约束的，所以，在象似性的定义中，将它的体验性、感知性加以强调是很有必要的。

王铭玉的定义：映照在语言符号系统单位和关系之间以及语言功能过程中的、被人感知的、相应所指对象或关系的自然相似性特征。

笔者以为，象似性是形式单位的特征，同时它自身也是有特征的，即程度；比如，形式表征概念时，概念成分隐略得越多，象似性则越差；反之，则越强；详见 1.3.1.2。

1.3.1.5 概念隐喻和转喻

概念隐喻是一个过程,在这个过程当中,通过联想、比较和判断,根据源头经验域来概念化目标经验域;源头经验域是比较熟悉和易于理解的,而目标经验域则是不太熟悉和较难理解的。概念隐喻的理据寓于概念域层面,换言之,人的思维也是隐喻性的。从源头经验域映射到目标经验域是颇具主观性的。概念隐喻理论的阐述重点在于日常生活中普遍存在的传统化隐喻,包括结构隐喻、方位隐喻和本体隐喻。结构隐喻,是指隐喻中源头经验域的结构可系统地转移到目标经验域中去,使得后者可按照前者的结构来系统地加以理解。方位隐喻,是指运用诸如上下、内外、前后、远近、深浅、中心与边缘等表达空间的概念来组织另一概念系统。本体隐喻是指用关于物体的概念或概念结构来认识和理解人的经验,如可将具体的事物概念映射抽象的事物概念。(廖光蓉,2014:102)

概念转喻是一个认知过程,在这个过程当中,基于相关性或邻近性,在同一个概念域或概念域矩阵中,通过凸显一个概念或一个概念域,为进入另一个概念或另一个概念域提供心理入口。的域义源自对源域义的比较详尽的阐释,源域义不会消失,相反会成为的域义所依靠的概念结构的一部分。转喻可分为两大类:整体与其部分之间的转喻和整体中不同部分之间的转喻。整体与其部分之间的转喻主要包括整体指代部分和部分指代整体两种情况。整体可以是具体或抽象事物、范畴和事件(包括行为、领有、存现、状态事件,依据事件的内容划分),甚至两个以上的事物组成部分、范畴成员或事件要素之和,相应地部分则是事物的组成部分、范畴的成员和事件的构成要素。事物的组成部分、范畴的成员和事件的构成要素之间存在转喻关系。转喻还可分为单次转喻和连续两次以上的转喻;后者也可称为复合转喻,是指借源域先指代一个的域,然后再指代一个……(廖光蓉,2014:115-122)

1.3.1.6 事件概念及其形式表征规律

事件可分为行为、领有、存现和状态四类。事件概念(框架)是关于事件的知识结构。框架元素相互依存、相互联系、相互作用、相互激活,结构层次逻辑,自成体系。

典型的行为事件逻辑结构第一层次一般有两到三要素:施事和行为,另可加受事(包括对象);第二层次有关于施事、行为和受事的知识元素,例如,施事和受事的属性特征等,行为的构成要素:目的、行为本身、时点、时段、场所、方式、工具、过程、状态、伴随事件、结果、起点、终点等;

第三层次是关于诸如行为构成要素的知识元素：目的的具体内容、场所的种类、伴随事件的构成要素等；理论上，层次是很难穷尽的。典型的领有事件逻辑结构第一层次必定有三要素：领主、领有和领属；第二层次有关于领主、领有和领属的知识元素，例如，领主和领属的属性特征等，领有的构成要素：领有本身、时点、时段、场所、结果等；第三层次是关于诸如领有构成要素的知识元素，例如，结果的构成要素；领有事件看起来比行为事件要简单，但理论上，层次同样是很难穷尽的。典型的存现事件逻辑结构第一层次一般有两到四要素：存现物和存现，另加场所或时间或另加场所和时间；第二层次有关于存现物、存现、场所和时间的知识元素，例如，存现物和场所的属性特征等，存现的构成要素；第三层次是关于存现物和场所的属性特征与存现的构成要素的知识元素；存现事件看起来也比较简单，但理论上，层次同样是很难穷尽的。典型的的状态事件逻辑结构第一层次一般有两要素：状主和状态；第二层次是关于状主和状态的知识元素，例如，状主的知识元素包括其组成部分、特征等，状态的知识元素包括状态本身、程度等；第三层次是关于状主的组成部分、特征等和状态构成要素的知识元素；状态事件看起来也比较简单，但理论上，层次同样是很难穷尽的。状态事件与行为事件主要的区别在于前者是力（包括来自外部和内部的力）的作用所产生的结果，或更具体地说是致使行为的结果。所有的事件与其构成要素属不同的两个层次。

在蕴涵事件的事物概念的形式表征中，身为框架概念角色的限定成分和中心成分所处的逻辑结构层次影响形式结构的象似性；有两种情形。一是，差的层次越多，象似性越差，因为所蕴涵的知识结构就越深入和系统。二是，两个角色所处的逻辑结构层次越低，象似性越差，因为隐略了主要的要素进而就越超常规。

行为事件概念形式表征规律如下：

（1）凸显与行为同在框架逻辑结构第一层次上的施事和受事，或只凸显施事、隐略受事，最大限度地遵循经济原则，也即位于框架逻辑结构第一层次以下的元素一般不被表征出来。行为事件中的行为要素不但上联同一层次的施事，还可下串同一层次的受事，若与施事和受事密不可分，则施事和受事都必须被表征出来，否则内容严重缺失，而无法实现表示某一习惯或倾向之目的；若白描一个具现实性或心理现实性的行为事件，则施事和受事也都必须被表征出来，否则内容严重缺失；若行为下串的受事不确定，且在不影响完成交际任务的情况下，则可隐略；有些行为事件本身可以缺失或本来就